

木瓜拌酸奶

□朱凌云

天宫庄园里总是有很多新奇的水果。在那儿我第一次看到了新鲜、完整、正在出售的木瓜，橘红的颜色，水仙芒大小，番薯形状。我蹲在旁边研究了半天。

好奇心害死猫啊。我总是因为好奇进到一家新开的理发店，出来时看着自己奇丑无比的发型欲哭无泪，但是往往不长记性，下次又因为好奇进到另一家新开的理发店。而这次的好奇让我多了两个木瓜，它们在我手上翻来覆去地转动，到底怎么个吃法，我束手无策。

“我觉得应该先削皮。”八岁的儿子在旁边机智地提醒。我赞同，但是翻翻包，发现没有刨刀也没有其他可以利用的工具，只好鼓励他用牙齿代替刨刀削皮。为了能尽快吃到木瓜，他马上照做了，露出果肉后迫不及待地狠狠咬了一大口。“呸，呸，呸，”一张兴奋的脸随即皱得像个老头，刚吃进去的木瓜全被吐了出来，“真难吃！”

我不满地白了这个挑剔的小孩一眼，接过被他“刨”了半个皮的木瓜，在他没有咬过的地方也大大地咬了一口。天哪，这是什么味道？既不脆也不软，还不甜又不酸，像是咬在一团散发怪味且凝固住的棉絮上，又因为太大口，咬破了木瓜籽，涩得我龇牙咧嘴。

儿子同情地看着我忙不迭地把咬过的这个木瓜甩进垃圾桶。

两个木瓜花了我十块钱呢，可不能再把剩下的这个糟蹋了。回家后，我赶紧研究木瓜的吃法，木瓜拌酸奶高居榜首。我半信半疑，生怕再搭进去一瓶酸奶，但是一想自己好像也不怎么爱吃酸奶，那还是试试吧。木瓜拌牛奶做好后，我自己不敢尝试，赶紧先端给儿子当小白鼠。看他吃得津津有味，啧啧称赞，我也舀起一勺，居然在酸奶中吃出了木瓜的甜味，在木瓜中吃出了酸奶的醇厚，更神奇的是，我居然以前对如此的美味一无所知。

多么神奇的组合啊！之前平凡的木瓜该是孤独的吧，直到遇见了宿命般的队友，终于像卞和手中的那块荆山玉一样，从被误解到被肯定、被赞扬，木瓜在与酸奶的相处中完成了一场相互成就的旅途。但是又有多少的孤独有如此的幸运呢？又有多少的幸运能感知自己的幸运呢？我们日夜穿梭在这钢筋丛林中，身披盔甲，奔赴各自的战场，或学习或工作，以为让自己勇往直前的是这身越来越坚硬也越来越冰冷的盔甲，只是人群熙熙攘攘，为何孤独依然像幽灵一样游荡其中？

犹记得，那天下午的阳光浓稠热烈，儿子玩热了也玩累了，使出浑身解数，撒泼打滚缠磨来一个冰淇淋，高高兴兴地吃完，然后安安静静地在汽车的后座上睡着了。我从后视镜中看到他小小的身子斜歪在坐垫上，在“沙沙”的行驶声围拥的安静里鼻翼微微起伏着。车窗外店铺林立，繁华的工业城市车流不息，世界如此喧嚣。

我不是故事里的超人妈妈，他也不是所谓的别人的优秀孩子，我们的相处常常一地鸡毛，但是话又说回来，年少时的我何尝不是在这样与父母的相处中长大的呢？也许相处本身已然弥足珍贵，珍贵到足以成就平凡的木瓜，珍贵到在人间随时随地上演，无时无刻不被遗忘，却又每分每秒地被需要，如水之于鱼，空气之于我们。



男护工大老李

□周波

大老李是个颇受欢迎的人。因为医院的护工大多是由妇女担任，像他这样身强力壮、干净利索又乐于助人的“男护工”便成了香馍馍。

初见大老李是在医院的食堂。那天，当我安顿好住院的父亲后已到中午，跟着邻床陪友，匆匆赶去食堂。食堂里人声鼎沸，几个窗口前都排起了长龙，餐桌边也挤满了人。人来人往中，我依稀看见一名轻松自在的中年男子，他面前的餐桌上摆着两盘菜、一杯酒、一碗饭，他翘着二郎腿，有滋有味地喝着吃着，显得与众不同。见我好奇，邻床陪友向我介绍：“他是我们这一层36床的男护工，人挺不错，是个热心人，我们都叫他大老李。”男护工、大老李，我不禁多看了他几眼，五十出头的年龄，中等身材，穿着普通的体恤，理着小平头，两鬓有些灰白，大概是喝了酒，脸红红的，浑身上下倒也整洁。在嘈杂的食堂里，我记住了这个人。

由于在同一层楼，我和他经常在开水间、走道里碰到，点点头打个招呼，慢慢就成了熟人。

一天，大老李抽空来我爸爸病房，对父亲的术后恢复情况

称赞不已，夸父亲精神好、讲话中气足。对我的日夜护理照料也是赞不绝口，给我戴上了几顶“孝子”“好人”的高帽，接着就聊开了。他介绍自己是个退伍兵，退伍后先在老家种地，后去村办厂当工人，还跟着亲戚做过海鲜水产之类的生意。我们风趣地称他为“工农兵商”全能型，社会阅历十分丰富。他却腼腆地笑了笑，说自己文化程度低，天生心直口快，又不愿蒙人坑人，以致到处碰壁，最终还是选择了护工这一行当。但他很有成就感地向我们炫耀，他这个男护工特别受到“大块头”男病人家属的青睐。有位局长的老爹骨折住院，连请了两位护工都因伺候不了“大块头”老爹而中途辞职，最后经人介绍才找到了他，恳求他帮忙。他答应了并精心照料，帮助老人翻身擦身，陪着老人谈天说地，有时还背着老人上洗手间。他有一身力气，不偷懒，又略懂些护理知识，照顾得无微不至。病人康复得十分顺利，出院后正逢春节，那个局长感激不尽，除了应发的工钱外，还奖励他666元的红包，送他些过年的礼物。当他左手一袋海鲜，右手一盒山珍滋

补品，还背了个塞满糕点的双肩包，走在老家的路上，真有点“衣锦还乡”的感觉。说完他得意地笑了。

在病房的走廊里，常见大老李搀扶着他护理的那个高个子男病人，说说笑笑地走上几趟，鼓励病人多活动活动可以早点出院。他还经常利用自己积累的护理经验，帮着其他病人家属和护工干这干那，真是热心肠的人。只是每天的中餐和晚餐，都要喝二两烧酒，犒劳犒劳自己。他直言不敢多喝，怕影响工作。我伸出大拇指，夸他有职业道德。

又有一天，大老李来到我爸爸病房，特地来告别说，医院的气味闻够了，他想回到山清水秀的老家四明山，呼吸呼吸新鲜空气。又说他想孙子了，还特别想他老婆。说着说着有些不好意思起来，“嘿嘿”地笑着，脸上露出期待的神色。我和父亲支持他的想法，护工工作辛苦，白天黑夜连轴转，应该好好休息，回家享享福。

大老李走了，临走时留给我们一个电话号码，邀请大家到他家乡游玩，再三保证：他会陪同的，他也会请客的。

第7304期 配图 汤青 投稿邮箱：essay@cmb.com.cn